**一、與荒野相遇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凌拂**

　　為了遠離塵囂，所以我進入荒野。

    我很喜歡這種生活，荒野裡流水不斷，鴟鴞低鳴，野猴奔跑，誰也不必遭誰豢養，自來自去。奔放自由，是因為眾生萬物無一不在，但是誰也不必想到誰的存在。

    然而許多年了，就這樣住在山裡，早聽山風颯颯、山雨瀟瀟，晚聽鴟鴞、麻鷺暗裡輕呼，四野清空冷寂。冬去春來，蠻荒的山野自有不同的冷熱景象。極冷的時候，冰雪霜風，我裹著厚厚冬衣，看地表冰晶的翠葉，凋萎在日出日落極大溫差之中，對不習慣霜雪的闊葉植物而言，這真是一種嚴酷的考驗。極熱的時候，溪水潺潺，激撞起晶瑩的水花，山林裡仍是蓊蓊鬱鬱的濃蔭。穿一種很簡單的衣服，走一種很簡單的路，整個人就是那樣自在地生活在大自然裡。

    山野花開，風中鳥鳴，大地顏彩的豐富，季節移轉之明顯，歲序從不錯亂，即使四季如春的臺灣，自然的每一步移轉，都是異常清晰而明顯的。山上的綠，從嫩黃微黃到金黃老黃，漸層轉移的細節，盡在無聲之中變化，只有完全生活在其中才能深知個中幽微。

　　在山上一住許多年，令人著迷的不只是單一的山林，而是一種心境。太陽晒著我，我靜靜站在那裡；山風吹著我，我寂寂走過嶺梢。一片山野的土地已見幾度翻耕，許多樹的年齡比我大得多，野生的藤蔓垂成花飾。山鳥、野猴、松鼠、游蛇……野生動物的目光或機靈游索，或逍遙自適。
    有時深夜回山，最喜歡明月之夜，高高一個滿月，遍山清光，我必然熄了車燈，一個人就著月光前行。熟悉了的山路，便也不怕迂迴，山月引路，沒有車燈則更多了一份寂靜安寧。人在車裡，心境與天地連成一片，這個時候更顯得車燈的多餘與喧嘩。燈光多麼局限，隔絕了一片清輝好月。此際溪水無聲泛著銀光，四山蒼肅，深淺濃淡各有遠近高低，薄薄地覆著一層輕柔的月光。我喜歡這樣，整個月，整個山，柔軟地垂下，鳥獸蟲魚也都睡了。穿行其間，山野的旅次，心情是一個人的。

    與荒野相遇，我其實感知的是一種生活，一種與自然澈底相融的生活，如泥與水相拌，每一時的鼻息耳目都浸潤在自然裡，霜風雪雨皆是心情，鳥獸蟲魚盡是點滴，我不是個自然觀察者，我是一個自然生活者。

 **二、過橋　　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藍蔭鼎**

戲臺子上唱戲，下面看戲的人全神貫注地聆聽欣賞，有的搖頭晃腦，有的半張著嘴，有的拍掌頓足連聲叫好，全然達到渾然忘我的境地。

人人都愛看「好戲」，但是當你正看得出神入化的時候，有沒有想過自己正是人生這齣戲中的一角？是否提防自己成為被看的戲中的丑角。

如果我們承認人生如戲的話，那麼我們就應明瞭我們來到這世間舞臺上的責任，既然，我們已經註定了所扮演的角色，已經沒有選擇的餘地，那麼無論是悲角、喜角、丑角……都該首尾如一地努力將自己的角色演好，令自己滿意，也令別人滿意。喜角有喜角的得意，悲角有悲角的美點，丑角有丑角的逗人之處，各種角色搭配得當，全劇才能圓滿落幕；否則，我們就無法向自己、向觀眾交待。

與其說人生如戲，不如贊成「人生如過險橋」的說法要來得積極些，時時刻刻，警惕自己要「走好」，免得不慎落入萬丈深淵的急流裏，一失足成千古恨！

人生不過百歲，說來實在匆匆。幼時家人相傳有這麼一個說法：「一個年輕的書生，某日閒來無事，外出信步走走，不覺來至一條僻靜的小徑前，如畫的風景，引起書生的雅興，乃逕自向前一直走到盡頭，豁然見一美如仙境的世外桃源，不遠處一涼亭內，見一老翁倚坐休憩，遂趨前與老人攀談，彼此甚為歡洽，老翁乃邀書生奕棋，書生欣然坐下，兩人默默佈下棋局，交戰起來……」。

不知過了多久，夕陽斜照，書生見天色已暗，遂起身告辭，匆匆趕路返家，誰料走至家門附近，周圍景物已有變遷，門院老樹垂藤，壁垣也顯得破舊不堪，他急忙向屋內衝去，卻撞見一白髮老嫗正欲出來應門，細細端詳，打聽之下。原來這陌生老嫗竟然是他的妻子，兒子也已經娶了媳婦，他的雙親早已去世幾十年了。啊！原來他出外在仙境裏耽了一天，這個世界卻已經過了一個甲子，怎叫他不感嘆人生的短促？」

當然，這個故事無非是勉勵我們好好把握這個短暫的人生，不要迷迷糊糊地等醒來時，一切已經太遲了。

我們活在世上，應該時時刻刻心存感謝，因為我們出世為「人」，而不是任何雞鴨貓狗，已經很幸運的了。

人，既為萬物之靈，就該利用自己的智慧，使自己快樂，不像其他動物，自己無法操縱自己的命運。

**三、每天學一點新東西 傅佩榮**

　　我長期在學校念書與教書，常常感覺知識的壓力，較少體會學習的樂趣。這種情況以我在美國攻讀學位時，最為明顯。幫助我在觀念上轉個彎的，是余英時先生。

　　一九八四年，我在耶魯大學交出博士論文，準備回臺北時，特地向余先生辭行，並且請教他「為什麼如此博學？」我之所以這麼問，是因為每一次與他討論問題時，他對於古代的學術資料與現代的最新考證都非常熟悉，好像無所不知，並且要言不煩，三言兩語就說中要害。

　　余先生的回答是：「我從年輕的時候就養成一種習慣，每天臨睡前都會想一想，今天有沒有學到新的東西？如果發現沒有，就暫時不睡，到書架上取一本書，任何書都可以，仔細念上十幾分鐘，總要確定學了一些新東西後，才肯去睡覺。」

　　這段話簡單明白，任何人都可以嘗試去做。但是，問題在於有無恆心。若是四十年如此，自然而然就十分博學了。但是，多少人有這樣的恆心呢？

　　余先生的辦法，在《論語》中已有記載，就是孔子說的：「日知其所無，月毋忘其所能。」明末大儒顧炎武寫《日知錄》，也是出於同樣的心思。每天知道以前所未知的，每月反省是否忘了自己最近所學的。我們與其羨慕別人的學問，不如自己動手去實踐這種方法。

　　我嘗試一段時日之後，發覺最大的困難是：很容易為自己找藉口。譬如，今天做了許多事，太累了，明天再說吧！今天是假日，應該休息，明天補念一些吧！等到了明天，又有新的明天在前面，然後始終無法建立這樣的好習慣。

　　其實不只是念書如此，人生許多該做而未做的事，都在「為自己找藉口」的壞習慣中錯過了。留下的只有懊惱與無奈。對有志上進的青年朋友而言，「每天學一點新東西」，或許可以做為座右銘之一，我願與他們共勉。